

证券代码：003017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届时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及出席对象：

(1)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大洋镇朝阳路 22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构的议案》		
6.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7.01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2	《关于确认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

上述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3、4、5、6、7、8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议案 3 构成关联事项的，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上述议案 4、9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材料与现场登记一致，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7日（9:00-11:00，13:30-16: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大洋镇朝阳路22号证券法务部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芳媛

联系电话：0571-64156868

传真号码：0571-64194030

电子邮箱：1355714860@qq.com

5.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与会股东、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17”，投票简称为“大洋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			
7.01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确认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1.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作出投票表示；

2. 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